

证券代码：839012

证券简称：东舟船舶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012	东舟船舶	2020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,公司修订了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,公司修订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,公司修订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；
- 3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2日9：30-11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无锡市东北塘街道农石路22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吴怡涛 0510-8377587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